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天职业字[2019]15207号

目 录

专项说明	1
2018年度通过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2

关于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财务公司
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天职业字[2019]15207号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股份”）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下统称“财务报表”），并于2019年3月20日签发了“天职业字[2019]1118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的要求，天山股份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通过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天山股份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天山股份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天山股份实施于2018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天山股份2018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天山股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2018年度报告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通过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向芳芸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亮

附件：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通过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编制单位：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行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的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1	597,749,615.48	4,443,703,810.05	4,513,525,795.24	527,927,630.29	1,929,615.51
二、由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的票据	2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三、向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	3	150,000,000.00	280,000,000.00	150,000,000.00	280,000,000.00	11,411,499.99
（一）短期借款	4	150,000,000.00	280,000,000.00	150,000,000.00	280,000,000.00	11,411,499.99
向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	5	150,000,000.00	280,000,000.00	150,000,000.00	280,000,000.00	11,411,499.99
（二）长期借款	6	—	—	—	—	—
向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7	—	—	—	—	—

注 1：201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与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该协议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协议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 2：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曾用名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新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武